

有關二零一一年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國際奧委員)全會的補充資料

A. 舉辦世界貿易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世貿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及國際電信聯盟(電信聯盟)2006 年世界電信展為香港所帶來的有形與無形效益

有關香港舉辦世界貿易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及電信聯盟 2006 年世界電信展為香港帶來的有形與無形效益，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日提交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現把這方面的資料重新載述如下以便查閱：

效益	世貿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	電信聯盟 2006 年世界電信展
有形效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旅遊業收益而言，直接經濟收益約為 1 億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直接經濟收益約為 9 億元，包括參展商在展覽攤位和宣傳活動方面的開支，以及參展商／旅客在住宿、飲食、觀光和購物方面的開支➤ 創造了約 1 000 個臨時職位
無形效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會議舉行的兩個星期間，國際傳媒廣泛報道香港的消息➤ 藉此機會顯示香港容許任何人士自由表達意見➤ 提升香港在國際社會的地位➤ 彰顯香港舉辦大型國際會議（例如世貿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的能力➤ 喚起決策局及部門對需要制訂應變計劃的關注➤ 汲取了處理大型暴力示威的寶貴經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地資訊及通訊科技公司藉此機會與世界各地的企業聯繫，取得有關尖端科技、商業運作和宣傳策略的第一手資料➤ 展覽會期間，香港政府藉機與海外政府的部長舉行雙邊會議，並與其他國家交流電訊業最新發展的資訊，有助加強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其他國家彼此之間的合作➤ 鞏固香港作為世界盛事之都的地位➤ 突顯香港作為地區內電訊樞紐的獨特角色➤ 顯示香港是海外公司進入內地市場的通道，並擔

		當舉足輕重的角色
資料來源	工業貿易署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B. 世貿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及電信聯盟 2006 年世界電信展的進一步資料

範疇	世貿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	電信聯盟 2006 年世界電信展
會期	➤ 6 天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三至十八日)	➤ 5 天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四至八日)
形式	➤ 開幕會議 ➤ 全體會議 ➤ 分組會議 ➤ 總結會議	➤ 開幕儀式 ➤ 展覽 ➤ 論壇 ➤ 閉幕酒會
估計與會人數	➤ 約 11 000 人，包括： • 185 代表團； • 以觀察者身份參加的 76 個國際政府間機構； • 約 2 000 名記者；以及 • 3 000 名非政府機構代表；	➤ 約 100 000 人，包括： • 參展商； • 貴賓； • 訪港業界人士/論壇參加者；以及 • 記者
核准開支預算	➤ \$2.56 億元	➤ \$0.93 億元

C. 過往舉辦國際奧委會全會的經驗

在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九日的民政事務委員會會議後，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委員會(港協暨奧委會)(香港的國家/地區奧林匹克委員會)在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日去信南韓奧林匹克委員會(主辦一九九九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國家/地區奧委會)和新加坡國家奧林匹克理事會(新加坡奧委會) (主辦二零零五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國家/地區奧委會)，以及在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去信危地馬拉奧林匹克委員會(主辦二零零七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國家/地區奧委會)索取有關籌辦國際奧委會全會的財務規劃和開支模式資料。迄今，港協暨奧委會仍未能獲得有關資料。

就參與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而訪港的預計人數，港協暨奧委會根據過往出席二零零一年於莫斯科舉行的國際奧委會全會和二零零五年於新加坡舉行的國際奧委會全會的經驗，估計約有10 000 名人士出席國際奧委會全會。

港協暨奧委會亦已向協助哥本哈根申辦二零零九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顧問公司查詢出席國際奧委會全會人士的資料。該顧問公司表示，出席者最少包括下列組別：

類別	人數
(a) 國際奧委會成員 (包括家人、私人民員和其他支援人員)	600
(b) 國際奧委會人員(包括支援人員和行政人員)	500
(c) 國際單項運動項目聯會、國家/地區奧委會和體育界領袖	1,800
(d) 資助商代表和廣播機構領導層 (包括市場推廣代理和支援人員)	1,200
(e) 體育機構、政府和公營機構領袖(包括支援人員)	1,200
(f) 申辦城市代表 (包括支援人員、顧問和輔助人員)	1,200
(g) 媒體及廣播機構人員 (加上技術員和資訊科技人員)	3,200
(h) 其他(與上述七個類別無關的觀眾)	600
估計出席者總數：	10,300

基於以上資料，預計參與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人數約為 10,000。

D. 就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撥款的監察

當局設有完善的監察制度，監察撥予受資助機構的公帑。按照現時對港協暨奧委會所獲資助金的監察做法，主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撥款將會按季度向港協暨奧委會發放。此外，港協暨奧委會必須：

- (a) 開設專用銀行帳戶，存放和發放政府撥給港協暨奧委會供舉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的款項；
- (b) 為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備設獨立財務帳目；
- (c) 提交季度進展報告和最新財務預算。當局在審議有關季度進展報告和最新財務預算後，按季度向港協暨奧委會發放撥款；
- (d) 提交季度收支報表；以及
- (e) 於相關年度每年向當局提交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經審計的財務報告。

為了協助監察公帑運用得宜，民政事務局將派代表加入為籌辦二零一一年國際奧委會全會而成立的籌備委員會。

民政事務局
二零零八年二月